

坦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屆第六次
薪資報酬委員會議事錄

- 一、時間：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日上午十時整
- 二、地點：雲林縣斗六市斗工九路8號 (坦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會議室)
- 三、實際出席委員：陳金華、林孟毅，共二人。
- 四、委託出席委員：沈千慈，共一人。
- 五、列席人員：財務暨管理部 黃慧倫處長、稽核室 林培元副理。

六、主席：陳金華委員



記錄：陳宜庭

陳宜庭

七、報告事項：

- (一) 前次會議決議之執行情形。

八、討論事項：

- (一) 案由：討論本公司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說明：1.依本公司公司章程第25條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且不高於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2.本公司111年度擬發放員工酬勞新台幣(以下同) 1,224,718元及董事酬勞 612,359元，並全數擬以現金發放，佔加計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稅前淨利各2%及1%，合乎本公司章程規定；上述發放金額與111年度已認列之相關費用相同。

3.實際發放日期及相關細節授權董事長處理之。

4. 本案業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通過，擬依法提請董事會核議。

(本案與會委員會進行討論及表決時，列席主管均離席。)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薪資報酬委員無異議通過，依法提請董事會討論。

坦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屆第六次
薪資報酬委員會議事錄

(二) 案由：討論本公司 111 年度經理人之員工酬勞發放案。

說明：依本公司「員工獎酬管理辦法」第十條規定，111年度個別經理人員工酬勞需提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再送呈董事會，其發放金額如下，呈請核示。

單位：新臺幣元

姓名	職稱	111年度員工酬勞金額
李昭霈	總經理	(詳議程簡報)
黃慧倫	處長	(詳議程簡報)

(本案與會委員會進行討論及表決時，列席主管均離席。)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薪資報酬委員無異議通過，依法提請董事會討論。

(三) 案由：討論本公司 111 年度個別董事酬勞發放案。

說明：1.本公司「董事報酬與酬勞管理辦法」第六條第一項規定，非獨立董事外之其他全體董事之酬勞，由薪資報酬委員會依公司章程規定並依個別董事參與公司營運活動程度、擔任連帶背書保證人等貢獻提出建議後送董事會決議。

2. 擬發放本公司 111 年度個別董事酬勞如下：

單位：新臺幣元

職務	名單	基本權數	參與日常營運	合計權數	分配金額
董事長	元創精密車業(股)公司 江凱量	1	1	2	204,119
董事	元創精密車業(股)公司 張明弘	1		1	102,060
董事	元創精密車業(股)公司 李昭霈	1	1	2	204,120
董事	和順興智能移動有限合夥 詹晉宗	1		1	102,060
合計		4	2	6	612,359

(本案與會委員會進行討論及表決時，列席主管均離席。)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薪資報酬委員無異議通過，依法提請董事會討論。

九、其他議案：無。

十、臨時動議：無。

十、散會。

主席：陳金華

記錄：陳宜庭